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本级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2
一、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4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2
十一、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保障重点支出情况说明...	12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4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海南省药品监督管理局是负责全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政府部门管理机构，为副厅级，由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管理，负责贯彻执行党中央关于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以及中国特色自由贸易港的政策措施，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药品监督管理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主要职能：

（1）拟定并组织实施全省药品监督管理工作发展战略和政策措施，起草有关法规规章草案，研究提出推进全省药品监督管理改革的意见和建议。

（2）负责全省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安全监督管理。

（3）负责监督实施国家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

（4）负责全省药品、医疗器械注册管理。

（5）负责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管理。

（6）负责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上市后风险管理。

（7）负责全省执业药师资格准入管理。

（8）负责组织指导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检查。

（9）负责开展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对外交流与合作、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推动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检验检测体系、追溯体系、信用体系建设。

（10）负责组织制定并监督实施全省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的抽检计划，发布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质量公告。建立问题产品召回和处理制度并监督实施。

（11）承担国务院赋予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临床急需进口药品和医疗器械审批，负责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药品和医疗器械的日常监管、药品不良反应和医疗器械不良事件风险监测等工作。

（12）指导市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负责查处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生产环节违法案件，并办理相关投诉举报。组织开展生产环节问题产品核查处置工作。指导市县查处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经营及使用环节有关违法行为和查办相关案件。

（14）依法负责查处药品批发、零售连锁总部、互联网销售第三方平台违法案件，并办理相关投诉举报。组织开展批发环节问题产品核查处置工作。组织查处和督办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零售和使用环节大案要案，统筹协调跨区域、跨部门相关案件

查处工作。指导市县查处药品零售和使用环节有关违法行为和查办相关案件。

(15) 省委、省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内设机构如下：

- (1) 综合处
- (2) 药品注册与生产监督管理处（黎药监管处）
- (3)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处
- (4) 医疗器械注册与监督管理处
- (5) 化妆品注册与监督管理处
- (6) 行政审批办公室（审计处）
- (7) 药品生产稽查处
- (8) 药品批发稽查处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入总计 3,900.66 万元，支出总计 3,900.66 万元，与 2024 年度（3,898.29 万元）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37 万元，增长 0.6%。主要原因：一是新增军转干部；二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合并同类培训项目，严控出差人数和天数，节约的相关经费退还财政。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3,886.63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 2024 年度决算数（0 万元）持平。

年初结转结余 14.03 万元，主要是历年经费结余，较 2024 年度决算数（10.65 万元）增加 3.38 万元，增长 31.7%，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退回待上缴款项。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3,886.63 万元。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年末结转结余 14.03 万元，主要是历年经费结余，较 2024 年度决算数（10.65 万元）增加 3.38 万元，增长 31.7%，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退回待上缴款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3,886.6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886.63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3,886.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00.47 万元，占 79.8%；项目支出 786.16 万元，占 20.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886.63 万元，支出 3,886.63 万元。与 2024 年度（3,887.64 万元）相比基本持平。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3.38 万元，主要是增加人员经费退回待上缴款项，较 2024 年度决算数（0 万元）增加 3.3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退回待上缴款项。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3.38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退回待上缴款项。较 2024 年度决算数（0 万元）增加 3.3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增加人员经费退回待上缴款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86.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3,887.64 万元)相比，基本持平。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886.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3,247.18 万元，占 83.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45.41 万元，占 8.9%；卫生健康(类)支出 78.24 万元，占 2%；农林水(类)支出 12.97 万元，占 0.3%；住房保障(类)支出 202.83 万元，占 5.2%。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4,091.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6.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439.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73.9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军转干部，增加相关经费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87.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决算数与预算数基本持平。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7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

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合并同类培训项目，严控出差人数和天数，节约的经费退还财政以及结转下年度继续使用（中央补助资金部分）。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91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5.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业务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办，节约经费支出；二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培训采取线上线下相结合、合并同类培训项目，严控出差人数和天数，节约的相关经费退还财政。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9.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 4 名军转干部，增加相关经费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4.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0.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新增军转干部，增加相关经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遗属本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停发补助。

8.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72.1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8.2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军转干部，增加相关经费支出。

9.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97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年初单位没有自有资金，不能编制该项支出预算，年中根据公用支出情况，以及乡村振兴定点帮扶工作需求，调剂用于该项工作支出。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87.8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军转干部，增加相关经费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00.4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21.81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478.66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

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中的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无此类事项。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无此类事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无此类事项。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国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无此类事项。

（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无此类事项。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无此类事项。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2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9%，与 2024 年度（15.4 万元）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3.99 万元，下降 25.9%，主要原因：一是注重车辆日常维护及保养，减少维修开支；二是

公务出行多使用新能源车辆及公共交通工具。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9.04 万元，占 79.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38 万元，占 20.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6.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与 2024 年度相比，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9.04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9.0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油料费、维修、年审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9.04 万元）比预算数（20.3 万元）减少 11.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44.5%。与 2024 年度（12.66 万元）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减少 3.62 万元，下降 28.6%，主要原因：一是注重车辆日常维护及保养，减少维修开支；二是公务出行多使用新能源车辆及公共交通工具。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2.38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2.38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21 批次，接待 151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国家药监局及各省药监局来琼调研人员。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2.38 万元）比预算数（3 万元）减少 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3%。与 2024 年度（2.74 万元）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减少 0.36 万元，下降 13.1%，主要原因是各省药监局到海南调研及业务交流减少，减少接待任务。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935.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5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组织对 2025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5 年度我局没有重点项目，没有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自评。

十一、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保障重点支出情况说明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性支出。同时坚持有保有压，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保障药品监管、选派来琼挂职干部保障等重点支出，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规模较大，主要是：其他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2025 年度决算数为 635.18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总额（3,886.63 万元）的 16.3%，主要用于药品监管、选派来琼挂职干部保障、世行贷款、信息化运维项目等方面。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我局机关运行经费 478.66 万元，比年初预算（530.5 万元）减少 51.8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与 2024 年度（484.66 万元）相比，机关运行经费减少 6 万元，下降 1.2%。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我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我局拥有房屋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 平方米。根据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规定，我局原拥有的房屋全部划转到省机关事务管理局进行管理，现我局使用的房屋面积为 3807 平方米，全部为办公用房。

我局共有车辆 9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

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

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六、支出功能分类：

1.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含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信息化建设（项），反映市场监督管理、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用于信息化建设及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药品事务（项），反映药品（含中药、民族药）监督管理方面的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用于除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有明确项目规定以外的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5.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部门安排用于培训的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

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反映除抚恤有明确项目规定以外的其他用于优抚方面的支出，包括向优抚对象发放的价格临时补贴、老烈士子女、老党员定期生活补助等支出。

9.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 农林水（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项），反映除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有明确项目规定以外的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1.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七、“两品一械”监管：指对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的监督管理。